

全國教育產業總工會新聞稿 107.10.3 【工會價值何在？全國教師的權益何在？】

發稿單位/新聞聯絡人/聯絡電話：
全國教育產業總工會文宣部主任 薛慧盈 0937-267097
全國教育產業總工會理事長 黃耀南 0953-039475

教育部於 105 年 10 月 4 日發布新聞稿，宣布未來教師「專業發展評鑑」將改名為「教師專業發展支持系統」，並期待「由下而上的多元專業發展模式包括揪團進修、學習共同體、分組合作學習、差異化教學、學思達、教師學習社群、學校策略聯盟及教學基地學校等更多的支持，透過持續對話、合作、分享與省思，增進教師學科知識及教學品質，期望教師專業發展政策更貼近現場教師專業成長需求，建立與教師之夥伴關係。」於是教育部挹注大筆經費給【全教總】成員組成之【全教會】，補助【全教會（總）】辦理推動「教師專業發展支持系統總體計畫」（見附表一）。

身為工會組織，理應替會員發聲、捍衛會員權益。【全教總】號稱是全國教師工會會員人數最多的組織，卻自蔡政府上任以來，不斷接受各種補助，二年來的總補助金額已高達二千多萬元，無怪乎當蔡政府推動年金改革時，【全教總】不但沒替會員老師們說話，甚至完全站在政府一方，阻止教師上街頭抗爭。與政府沆瀣一氣，回頭損害會員教師的權益，這難道是工會成立的初衷？如此工會難道還有存在的必要？

此外，教育部與【全教會（總）】共同推動之「教師專業發展支持系統」中之重點項目在「觀課」與「議課」，106 年 12 月 19 日，教育部便將「觀課」明列於「十二年國教總綱」之中，明訂「為持續提升教學品質及學生學習成效，形塑同儕共學之教學文化，108 學年度起，國小至高中的校長及教師，每學年應至少公開授課一次。」【全教總】除領取教育部大筆經費外，也配合政府在網站上公開團購教室用「觀課機器人」，並於文宣中強調「家長可在家看直播」（附圖一）。教師授課變成「楚門的世界」，對於學生學習真的有幫助嗎？

【全國教育產業總工會】要提醒【全教總】勿忘初衷，工會存在的目的是在維護勞方的工作權益，並由工會負責與資方談判以獲取會員最大的勞動環境改善，而不是與資方（政府）合作，共同壓榨會員權益。同時也請全國教師睜大眼睛，這樣的工會難道還有繼續生存的必要嗎？

(附表一) **教育部 105 年至 107 年 7 月補助全教總及全教會經費明細表**

單位：元

年度	受補捐助單位名稱	補捐助計畫名稱	補捐助金額
105	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	補助 2016 年國際教學專業高峰會議	30,000
105	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	補助全國教師會繳交 2016 年度參與「國際教育組織」(E. I.)年費	90,000
105	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	辦理 105 學年度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試題評論實施計畫	201,914
105	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	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教高中課程教學與大學考招連動」計畫	483,100
106	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	補助辦理推動教師專業發展支持系統總體計畫第一階段	4,536,000
106	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	補助辦理推動教師專業發展支持系統總體計畫第一階段	2,380,946
106	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	補助辦理「推動教師專業發展支持系統第二期總體計畫」第 1 期經費	299,520
106	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	補助辦理「推動教師專業發展支持系統第二期總體計畫」第 1 期經費	5,280,480
106	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	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_2017 年第 7 屆國際教學專業高峰會議 (107 年第 1 次國際交流補助)	52,200
106	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	6-2_補助全國教師會繳交 2017 年度參與「國際教育組織」(E. I.)年費 9 萬元	90,000
106	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	補助辦理 106 學年度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試題評論實施計畫	221,698
106	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	補助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辦理「106 學年度大學學科能力測驗、指定科目考試試題評論」及「高中學生學習歷程(P)與大學	984,200
107	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	辦理「107 學年度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試題評論」及「108 技專考招新變革研討會」實施計畫	620,217
107	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	部分補助「推動教師專業發展支持系統第二期總體計畫」經費第 2 期款	3,720,000
107	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	補助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辦理「107 學年度大學學測、指考試題評論」及「高中學生學習歷程(P)與大學招生研討會」	1,118,600
107	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	補助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協助國際教育組織 (EducationInternational) 於國內辦理第 11 屆高等教育會議國際研討會	908,760
107	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	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_2018 年第 8 屆國際教學專業高峰會議 107 年度第 1 次國際學術教育交流補助案	120,490
107	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	補助全國教師會繳交 2018 年度參與「國際教育組織」(E. I.)年費 9 萬元	90,000
	105 年至 107 年 7 月合計		21,228,125

(附圖一)

讓家長在家看直播，不須到課堂。
工會配合政府【觀課】需要到這地步??
勞方力挺僱主?!! 這算專業觀課??
不法教育政策?? 還是監控保母??

教師福音『課堂神器』！拍朵拉-自拍機器人！

智慧晶片全自動360度追蹤拍攝，精彩講課瞬間不遺漏。

擁有自拍機器人=專屬攝助，解決課堂錄影需求，輕鬆省去人力！

符合國中、小課網觀課需求，讓家長在家看直播，不須到課堂。

定價7,380元！現正優惠價2,499元！

全教總訂購網址：<http://bit.ly/2OWbUbX>

商品介紹影片請進官網：<https://www.fiedora.com/>

訂購方案

f YouTube 支援人臉追蹤

上20° 下10° 傾斜底座

主機 / 360° 旋轉攝影 遙控器

Fiedora 拍朵拉

自拍機器人-教師課堂神器

支援全部手機及所有APP
直播科技3C素養融入教學方法
符合國中、小課網觀課需求，讓家長不用親自到課堂
影片回播自我審視教學品質
智慧晶片自動追蹤，由你的手機鏡頭輕鬆紀錄

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 函

會址：台北市中山區民權西路二十七號二樓
電話：○二一二五八五七五二八
傳真：○二一二五八五七五五九
聯絡人：楊上慈（分機三一〇）

受文者：全國各級學校

速別：普通件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5 年 8 月 11 日

發文字號：全教總政字第 1050000255 號

附件：

主旨：重申本會不支持、不認同 93 遊行，有關年金改革議題，現階段全教總仍以社會對話、澄清各界誤解為主要工作，並將評估在最適當時間點發動集體行動，以捍衛教師應有尊嚴，詳如說明，請查照並轉知學校教職員工。

說明：

- 一、發動遊行首應考量時間點，依民進黨政府年金改革進程，在 93 以前不會提出任何方案，本會認為 93 並非合適的遊行時間點。
- 二、未來若民進黨政府提出的改革方案未符公平合理，甚至重蹈扁馬時期「肥高官、瘦基層」覆轍，全教總會審慎評估恰當時機發動集體行動，以捍衛教師應有尊嚴。
- 三、就全教產對全教總之抹黑，本會再次澄清說明如下：
 1. 全教總從未主張替代率要降至 70%或更低，本會再三提醒的，反而是不能以實質薪資為基礎計算所得替代率，否則必定造成「肥高官、瘦小吏」。
 2. 針對鍾年晃在談話性節目的不實指控，全教總獲悉後與法律顧問研商，評估提出告訴的可行性不高，隨即發出譴責聲明，要求鍾年晃道歉；並向教育部反應，要求教育部公開澄清說明；接著又發出公文給「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要求調查懲處；發出公文給年代新聞電視台要求澄清說明，並慎選節目來賓；委由旭婷聯合法律事務所林屋君律師對鍾年晃發出律師函，要求公開道歉。
- 四、本會積極維護教師尊嚴，詎料，全教產竟稱全教總沒有對鍾提告是打假球云云，請教師明辨是非，唾棄汙穢抹黑。

五、年金改革是高度複雜的社會工程，要確保公教權益，必須提出專業論述，而非逞口舌之快與整個社會為敵，全教總是對年金議題發聲最多，也是批判藍綠政府最積極的團體，除提出兼顧不同世代教師利益的完整對策，未來並將持續監督民進黨政府改革方案，以維護教師尊嚴與權益。

正本：全國各級學校

副本：基隆市教師職業工會、臺北市教師職業工會、新北市教育人員產業工會、新竹市教師職業工會、新竹縣教育產業工會、台中市教師職業工會、彰化縣教師職業工會、南投縣教育產業工會、雲林縣教育產業工會、嘉義市教師職業工會、嘉義縣教師職業工會、臺南市教育產業工會、高雄市教師職業工會、屏東縣教育產業工會、宜蘭縣教師職業工會、臺東縣教師職業工會、澎湖縣教師職業工會、連江縣教師職業工會、金門縣教師職業工會、臺灣教育產業工會

理事長 張旭政

全教總第四屆【當然】、【選任】理事 任期自 106 年 6 月至 109 年 6 月

編號	職稱	姓名	服務學校	現任全教會職務
1	理事長	張旭政	臺中市中華國小	理事長
2	副理事長	何孟軒	國立新竹高工	理事
3	常務理事	徐源凱	臺北市蘭雅國民小學	常務理事
4	常務理事	鄭建信	新北市樹林國小	常務理事
5	常務理事	侯俊良	臺南市賢北國小	常務理事
6	常務理事	董書攸	高雄市勝利國小	理事
7	常務理事	鄭祺怡	宜蘭縣公正國小	常務理事
8	當然理事	戴世麒	基隆市中山高中	理事
9	當然理事	王連發	連江縣中正國中小	理事
10	選任理事	楊益風	臺北市三玉國小	理事
11	選任理事	葉青芪	臺北市立農國小	理事
12	選任理事	許秀馨	臺北市社子國小	
13	選任理事	徐欣怡	臺北市龍山國中	理事
14	選任理事	何俊彥	臺北市忠孝國中	理事
15	選任理事	蘇建勳	臺北市西松高中	理事
16	選任理事	張鉅輝	新北市永和國中	理事
17	選任理事	李雅菁	新北市北新國小	理事
18	選任理事	詹前鋒	新北市秀峰高中	理事
19	選任理事	洪清池	私立景文科技大學	
20	選任理事	林毓淳	新竹縣中山國小	
21	選任理事	林美娟	新竹市竹光國中	
22	選任理事	洪維彬	臺中市霧峰國小	理事
23	選任理事	林純夙	臺中市豐原國中	
24	選任理事	廖耿志	臺中市立臺中二中	理事
25	選任理事	陳漢侖	彰化縣饒明國小	常務理事
26	選任理事	黃清松	彰化縣溪湖國小	理事
27	選任理事	方仁瑞	彰化縣陽明國中	理事
28	選任理事	歐弘堡	南投縣南投國小	理事

29	選任理事	謝中憲	雲林縣北辰國小	
30	選任理事	林文章	嘉義市宣信國小	理事
31	選任理事	楊智強	嘉義縣新港國小	
32	選任理事	陳杉吉	國立台南大學附屬啟聰	理事
33	選任理事	黃銀姝	臺南市安南國中	理事
34	選任理事	陳建志	高雄市瑞祥高中	副理事長
35	選任理事	周益村	高雄市福山國中	理事
36	選任理事	黃莆田	屏東縣信義國小	理事
37	選任理事	王芸華	台東縣東海國中	
38	選任理事	許淑勤	澎湖縣馬公國中	理事
39	選任理事	劉雋迪	國立金門高中	理事

全教總第四屆【監事】

編號	職稱	姓名	服務學校	
1	監事會召集人	朱堯麟	宜蘭縣光復國小	常務監事
2	監事	張文昌	臺北市松山家商	
3	監事	洪慧伶	臺北市蘭雅國小	監事
4	監事	蔡美華	新北市復興國小	
5	監事	張永青	臺中市文山國小	候補監事
6	監事	莊易耕	彰化縣花壇國小	監事
7	監事	陳葦芸	臺南市崇明國小	監事
8	監事	許惠珠	高雄市立高雄高商	
9	監事	陳建宏	屏東縣霧臺國小	監事

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第四屆會務人員名單暨擔任全教會職務

序號	職稱	姓名	任教學校	分機	現任全教會職稱
1	理事長兼私校大專委員會主委	張旭政	台中市中華國小	101	理事長
2	全教總監事會召集人	朱堯麟	宜蘭縣光復國小	106	常務監事
3	副理事長	何孟軒	國立新竹高工	102	理事
4	祕書長兼政策部主任	劉欽旭	-	103	祕書長兼政策部主任
5	副祕書長	李雅菁	新北市北新國小	104	副祕書長
6	副祕書長兼特委會主委	陳杉吉	臺南大學附屬啟聰學校	-	副祕書長
7	副祕書長兼高中職委員會主委	張瓊方	桃園市南崁高中	211	副祕書長
8	副祕書長兼幼委會主委	張馨仁	新北市金美國小附幼	-	副祕書長
9	法務中心執行長	林金財	-	204	諮商輔導處副主任
10	法務中心研究員	吳昌倫	宜蘭縣南屏國小	205	諮商輔導處研究員
11	法務中心研究員	林莉婷	台北市東湖國中	-	
12	法務中心研究員	張培源	-	-	
13	文宣部主任	邱儷萍	桃園市南興國小	206	文宣部主任
14	社發部副主任	潘富教	-		社發部副主任
15	社發部副主任	王英倩	-	210	社發部副主任
16	外事部主任	林毓淳	新竹縣中山國小	209	外事部主任
17	國會聯絡人	羅德水	台北市北投國小	105	國會聯絡人
18	政策部副主任	張文昌	-		政策部副主任
19	政策部研究員	徐源凱	台北市蘭雅國小	-	政策部研究員
20	政策部研究員	侯孟志	桃園市私立喜兒托兒所	-	政策部研究員
21	政策部研究員	楊智強	嘉義縣新港國小	-	政策部研究員
22	政策部研究員	賴閔莉	彰化縣田中國小附幼	-	政策部研究員
23	政策部研究員	余年華	台北市明德國中	-	政策部研究員
24	政策部研究員	巫彰玫	國立彰化高商	-	政策部研究員
25	組織部主任	侯俊良	台南市賢北國小	-	組織部主任
26	集體協商中心執行長	李俊璋	-	203	諮商輔導處副主任
27	集體協商中心研究員	鄭建信	新北市樹林國小	-	常務理事
28	集體協商中心研究員	洪維彬	台中市霧峰國小	-	理事

29	集體協商中心研究員	林清松	-	202	諮商輔導處主任
30	專業發展中心執行長	吳彩鳳	新北市中和國中	201	教學研究部主任
31	專業發展中心副執行長、政策部副主任	殷童娟	新北市中和國中	308	政策部副主任
32	專業發展中心研究員	陳崇弘	台北市芳和國中	-	教學研究部研究員
33	專業發展中心研究員	李明洋	高雄市仁武特教學校	-	教學研究部研究員
34	專業發展中心研究員	黃文欣	-	-	教學研究部研究員
35	專業發展中心研究員	李尚儒	台東縣新生國小	-	教學研究部研究員
36	推廣閱讀專案負責人	顧翠琴	基隆市深美國小		
37	福利部主任	陳有文	-	309	福利部主任
38	福利部副主任	葉國煜	花蓮縣大榮國小	-	福利部副主任
39	高中職委員會副主委	廖耿志	國立台中二中	-	高中職委員會副主委
40	高中職委員會副主委	臧俊維	高雄市三民家商	-	高中職委員會副主委
41	高中職委員會中區主任	許莉甄	國立暨大附中	-	高中職委員會中區主任
42	視障專案負責人	謝曼莉		207	
43	網管人員	徐嘉隆			網管人員
44	執行秘書(組織部、法規中心、集體協商、諮商輔導處)	蘇惠櫻		301	執行秘書
45	執行秘書(出納、政策部、文宣部、幼教委員會)	楊上慧		310	執行秘書
46	秘書(會計、秘書處、外事部、推廣閱讀、兩岸交流)	周惠美		302	秘書
47	秘書(總務、福利部、資訊部、特委會)	代聘			秘書
48	秘書(專發中心、社發部、私校委員會、大專委員會)	游喬琳	-	303	秘書
49	秘書(高中職委員會)	邱蕙慈	-	305	秘書
50	秘書(視障專案)	陳淑萍	-	208	
51	秘書(視障專案)	盧培玄	-	208	
全國教師工會市話：02-2585-7528					
全國教師會市話：02-2585-7557					
全國教師工會/全國教師會傳真：02-2585-7559					